



真實的「道德價值」，是由人真實情感，即誠意所「投射出來」的自我價值規範，即《大學》中所說的「正心」與「誠意」，而不是被上帝、理性或資本規範的價值。道德的真實性，不是政治家可以斷言的，也不是選民的投票可以確定的。

上帝之死與超人之死

黃鳳祝

美國的大選，從來沒有像今年這麼滑稽和熱鬧。沒從政經驗的共和黨總統候選人特朗普（Donald Trump），被一些媒體塑造成為「道德敗壞」的人。民主黨人也攻擊特朗普的人格和道德品質，力圖讓選民相信，特朗普是個「道德敗壞」的危險分子；他是不合適當總統。然而特朗普的

勝利，卻把一個「道德敗壞的人」，抬上總統的寶座。

特朗普的競選綱領的重心是：反對非法移民和恐怖襲擊。美國是一個移民的國家，現在還是一個移民的國家。特朗普的父母是德國移民，他現任太太是俄國移民。然而在一個移民國家中，特朗普卻以

「反移民」，並獲得大多數選民的支持，被選為美國總統。這是值得我們深思的。特朗普的勝利，是感性的勝利，是理性的失敗。

在這次美國競選中，提出了一個重大的道德問題：美國共和黨和民主黨的道德理念是對立的。哪一黨派誰代表了美國道德的正確性？這是筆者要弄清楚的事。

上帝退役 「真人」並沒出現

康德認為道德的準則，只能建立在理性的基礎上。只有能夠建立在理性基礎上的道德理念，才是真實。洛克和休謨則認為道德準則是受感性刺激而產生的，理性對道德規範是無能為力的。從這兩種對道德「本體」的不同看法，產生兩種重要的道德理論：道德實在論和準實在論。準實在論是英國哲學家布萊克本（Simon Blackburn）在上世紀八十年代提出的。他嘗試調和理性與經驗主義道德主張，發展出準實在論。他認為：一、倫理話語不是表達命題，即不是對外在世界對象的判斷；二、倫理話語是人感情態度投射在對象上，這種投射可以是合理，也可以是不合理；三、判斷道德的合理性，即實在性是在於行為的動機，而不是行為結果。所以道德的真實性是可以證實的。布萊克本

的理論在德國鮮有人知。在去年十二月的德國哲學雜誌，重點介紹了布萊克本和傅柯（一譯「福柯」，Michel Foucault）。

在中古時代道德準則完全由教會決定。《聖經》是一本道德生活的指南。它是上帝教誨和意志的載體。通過這個超驗存在的啟示，人們才得以獲得道德生活的準則。啟蒙以來，十九世紀宗教對人逐漸失去控制的能力，取代上帝地位的是資本的「理性」。資本的規範和理性意識，取代了教會和上帝，控制了社會，統治了人群。資本理性的啟示成為建構道德和法律的準則。上帝退役了，「真人」並沒有因此出現，出現的是資本「雇傭的人」。人從教會的工具轉身一變成爲企業的工具。啟蒙導致上帝的死亡。上帝死後，人本應該制定自己的道德律令，但是由於個體過於軟弱無能，在上帝這個「超神」死後，西方就抬出「超人」這個偶像，來幫助人建立行動的道德律令。在資本社會，「超人」就是資本的經濟和政治精英的化身，他扼殺了正常人生活的獨立性和道德的自立性。

自啟蒙時代以來，西方的教育是建立在所謂的「人文主義」理念上，「理性人」的培養，是社會規範（社會化）的重心。美國的大選給出「特朗普的勝利」，給西

方「民主教育」模式打了一個耳光。這是在希特勒之後，西方「理性」出現的一個重大轉捩點。它是感性的、非理性主義的勝利。希拉里敗落，是「人道主義」的失敗，是「反人道主義」勝利。用「人文理性」與「人權」作為治理國家的理念，一貫是美國主導的思想。特朗普的勝利，美國面臨着與啟蒙以來的人道精神決裂，並再次把納粹的、反人的「非理性的精神」抬出水面。在這筆者想考察的問題是：西方的人文主義是否「真的」，即是否一種以人為本的精神？要找出答案，我不想從康德《什麼是啟蒙？》一文入手，而欲從傅柯關於啟蒙的理解着手。

理性把現代人的本性掏空

傅柯認為啟蒙是一種感覺和思考的態度，同時是一種行動和行為的方式；而不是一個歷史時期。在這一點上，傅柯是錯誤地界定啟蒙的精神。啟蒙首先是一個歷史時期，反神學的時期，主張用理性來代替上帝。主張人必須用理性的態度來感覺和思考，用理性的態度來行動。啟蒙的精神就是用理性來反對神學的精神。在反對教會，利用「上帝」的理念來統治世界的同時，人們引進了「理性的統治」。在這個時期，理性作為抽象的人的「主體」，

代替了上帝統治人類。

啟蒙時代雖然強調「人文主義」與「人道思想」，但所謂的「人」只是抽象的理性的「人」，不是現實中理性的、非理性的、感性的人。信仰理性是啟蒙精神的人，把這種精神作為「人」感覺和思考的態度，並用作其行動與行為的方式，使啟蒙意識變成一種新的宗教信仰。後現代主義嘗試突破，啟蒙帶來的「現代主義」的專橫霸道，以及「現代主義元敘述」的生活態度與行動方式。後現代主義主張接受多元性的感覺和思考態度，認為理性和非理性是人感覺、思考和行動過程中，不可分割的部分。只強調理性的、社會的人是抽空的、沒有人性的人。這種「非人」是啟蒙時代以來，通過強調理性，製造出來的「人」。傅柯認為這種人，是不符合文藝復興以來，強調的「人文主義」和「人道主義」思想的。就像中古的「上帝」一樣，把人的內涵掏空了。現代主義則利用「理性」把「現代人」的本性掏空。現代人成爲「理性」的工具，因而失去了「人性」。後現代主義就是嘗試恢復有血有肉的「人性」，排除人受制於「抽象的理性」或被「工具理性」所掌控。傅柯從尼采關於「上帝之死」的理念中，演化出關於「人之死」的理念。

傅柯認為西方的文化，自啟蒙時代以來，塑造的「理性人」，該「死了」。他認為現代「分析理性」是無視於人的存在，它與人文主義是不相容的。只有辯證地思考，才能真正地喚起人文主義的思想。

「上帝死了，人不可能不同時消亡，而只有醜陋的侏儒留在世上。」（《福柯集》）人的消亡也就是康德在《純粹理性批判》中審視的三大問題：一、我能知道什麼？二、我必須做什麼？三、我被允許希望什麼？簡而言之：人是什麼？

現代知識，如生物學、政治經濟學和語言學等都對人作出了自己學理上的界定。人成為知識、文化和消費的中心。人類中心主義和資本人文主義才得到確立。西方的哲學和對人的信念才得以確立。在尼采提出上帝之死和超人的理念之時，西方的人道主義早就衰敗死亡。

真人是感性與理性的融合體

上帝之死，是尼采預言超人出現的前提。陪伴超人的出現，是人，最後的人，即末人的消失。尼采為使「超人」出現，他「謀殺」了上帝與正常的人。在尼采的哲學中，並沒有歸還人作為人的「本性」。什麼是人，不是尼采想要解答的。尼采要

解答的是，人應該是個「怎樣的人」！人應該成為「超人」才是「人」。超人要推翻一切存在的價值，重估一切價值，建立一個全新的道德和價值體系。

在尼采語義中，真理不是「自在的」，「真理」是「自為的」。自在的真理是客觀存在的真理，自為的真理是主體建構的真理。這種用語言建構的真理和價值，是一種「類真理」或「準真理」。套用「準實在主義」的話語，就是「準實在」。準實在主義，因此成為一種反實在主義的準道德實在主義。布萊克本認為真理是主體的「投影」，這種看法被稱為投射主義（Projectivism）或表達主義（Expressivism）。

亞里士多德對真理判斷的形式，一向是使用「對」與「錯」作為判斷基礎。認為存在着一個客觀的對象。這種對真理的判斷，應用在宏觀自然科學，是非常有效的。但應用在微觀的粒子運動中，就得服從量子力學的「測不準原理」。在道德判斷或價值判斷上，是屬於純粹的主觀判斷，無法以簡單的「是非」作為道德判斷的依據。道德真理和倫理律令，是一種社會的存在（非自然的存在），不受自然律所規範，而是受「人意願」約束。

尼采關於「權力意志」的理論，為人

設定了一「最高的道德價值」，從而貶低了「上帝的權力意志」，即教會的「權力意志」。這種意志，並沒有把「權力」還給「人」，而是「超人」成為「意志」的載體。他的理論，沒有使「人」成為「真人」，只是使人成為「超人」，喪失「人主體」的人。

上帝的人死了，理性的人死了，但感性的人並沒有因「超人」的誕生而誕生。真實的人，有血有肉的「真人」，是感性與理性的「融合體」，理性在這裏是主體感性的工具（自為工具）。理性的人，不是他者的工具，是自我感性的工具。把理性作為自我情感的工具的人，才能成為「真人」，成為「有情者」，才不會把他者作為我的工具。人才能真正活在人的社會中，而不是活在「上帝的人」、「理性的人」或「資本的人」的規範中，成為一個「社會化的人」。

簡而言之，真實的道德價值，是由人真實情感，即誠意所投射出來的自我價值規範，即《大學》中所說的「正心」與「誠意」，而不是被上帝、理性或資本規範的價值。道德的真實性，不是政治家可以斷言的，也不是選民的投票可以確定的。

（作者為上海同濟大學人文學院教授、德國慕尼黑大學哲學博士。）

◎